**2021年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重点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1年本单位重点项目2个，分别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年初预算分别为社会管理184.46万元，公共服务85.25，实际支出为社会管理1268.71万元，公共服务1315.02万元。

重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1、社会管理项目主要绩效：做好了群众信访工作，努力化解信访积案。今年收到网上来信来访90件，完结85件，5件正在办理中。收到重复信访交办件32件，完成12件。收到省委巡视交办件10件，完成了9件。成功化解了信访遗留问题4户，刘伟清、郑妹云、黄知、陈勇。全年到省市区信访部门接访劝返150余人次，到火车站高铁站截访10余人次，进京劝返20余人次。注重辖区维稳工作，完成了省市区两会和省党代会期间的安全保卫任务。在全国两会、建党一百周年、六中全会等重大特护期间，全力稳控，实现了零非访目标。及时有效处置了宇诚广场投资受损群众维权事件和青熙项目阻工事件。妥善调解了2起亡人事故纠纷。完成了区级以上重大活动的现场安全保卫任务6次。深入开展禁毒工作，进步比较明显。全年组织禁毒宣传活动42场，媒体报道15篇，签订禁毒承诺书11318人，组织禁毒清查行动25次，共清查宾馆、酒店、娱乐场所等120余家，清查人员240余人，尿检100余人。加强了对涉戒涉康人员的管理，全年未发生人员脱管失控事故。消防宣传到位，隐患排查及时。全街共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15场，组织大型消防演练2次，组织消防专项检查18次，排查消防安全隐患260余处，查封1家，所有隐患整改到位。加强了对家庭旅馆的管理，制定了家庭旅社消防安全职责。为了进一步规范电动车充电，全街增设充电桩300余个。全年火警信息17起，全区排名13名，出动消防救援6次，无人员伤亡。大力推进反电诈工作，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全年共下发宣传手册24000余份，张贴宣传标语12000余张，组织反电诈宣传活动40余场，媒体报道27篇，推广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6546人，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的防范意识。合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查处问责力度，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共开展廉政谈话150余次，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19件，批评教育15人，立案4人，及时纠正提醒、督促整改问题15个，批评教育3人。

2、公共服务项目主要绩效：统筹抓好民生底线，关心关爱特困群体，切实用好到位民生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全面落实“社保回头看”，共梳理18855条人员信息，核实城职待遇领取人员3313人，核实城居待遇领取人员971人；核实城职（灵活就业）缴费人员5033人、城居缴费人员624人、未参保等人员8910人，核查率100%。扎实开展困难群体多元帮扶，全方位提升居民生活水平。2021年，我街申请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5.748万元，共计帮扶250人；低保补贴3.965万元，共计扶助低保家庭人员70人；申请发放失独伤残救扶资金284.304万元，共计帮扶失独伤残人员192人。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及时进行人员排查、数据核实和信息报送。集中开展核酸检测，共完成包括在三角塘和新湘路社区实施的核酸检测3次，累计检测18989人次，实现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大力推动疫苗接种，完成12周岁及以上人群疫苗全程接种43830人，全程接种率97.5%，筑牢了疫情防控的坚固防线，维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安全生产重点隐患排查，摸清底数、完善资料，共查处重大隐患1条、一般隐患317条。同时，严格执法，铁腕整治各类安全隐患，做到“不整改、不放过”，开展年度执法检查62次、下发整改指令书62份、实施处罚24次，罚款金额合计17000元。实施打非治违、五类场所和家庭旅馆专项整治行动共计20次，集中整治7次，出动执法人员220人次，收缴非法经营烟花爆竹80盒，取缔非法储存易燃危险品1处，整治违规“五类场所”4处。利用“安全生产月”、“新安全生产法宣传周”持续进行大宣传培训，切实推动辖区单位、居民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进一步增强。